

# 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 2022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法律责任。

本报告系统总结了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华电能源”或“公司”）2022 年度在履行社会责任方面的工作情况，旨在真实反映公司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间，促进全面健康可持续发展的具体实践。

本报告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履行社会责任的报告〉编制指引》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中“第八章 社会责任”编制，并结合公司实际进行编写。

### 一、公司概况与公司治理

#### 1. 公司概况

华电能源成立于 1993 年 2 月，是黑龙江省政府和原电力工业部首批股份制试点企业之一。公司主要业务为建设、经营、维修电厂；生产销售电力、热力，电力行业的技术服务、技术咨询；电力仪器、仪表及零部件的生产销售；煤炭生产销售；粉煤灰、石膏、硫酸铵、石灰石及其制品的加工与销售；新型建筑材料的生产、加工与销售；自有房产、土地及设备租赁；开发、生产、销售保温管道；大气污染治理，固体废物污染治理；工程和技术研究与试验发展；施工总承

包服务；道路货物运输、装卸；风力、生物质能、光伏发电项目的开发、建设和经营管理，以及技术服务、技术咨询。

多年来，公司在电力技术进步、电厂建设和管理方式等方面创造了多项国内行业第一和里程碑工程。2022年，公司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致力于成为跨行业跨区域的一流能源上市公司建设，坚持为社会提供充足、可靠、环保的优质的能源服务，坚持管理、技术、文化、商业模式创新，推进“安全、绿色、智能、廉洁、合规、幸福”矿山建设，促进公司与社会、股东、所属企业及职工共同进步，推动了公司高质量发展。

公司发电装机容量641.2万千瓦，是黑龙江省会哈尔滨、及齐齐哈尔、牡丹江、佳木斯等中心城区的主要热源单位，总供热面积1.4亿平方米，是省内最大的发电供热企业。持股51%的山西锦兴能源有限公司，其煤矿项目由肖家洼煤矿矿井、洗煤厂、铁路专用线三部分组成，煤矿生产规模为1200万吨/年。

## 2. 公司治理

华电能源始终坚持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落实党风廉政建设各项责任，充分依靠职工群众，以高质量党建引领保障企业高质量发展。

坚持“两个一以贯之”，深入推进加强党的领导与完善公司治理相统一，持续规范基层企业董事会建设，加强对外部董事的评价管理，推动外部董事高效履职，提高公司治理能

力。开展国企改革三年行动“回头看”专项行动，深化三项制度改革，“三能”实现新突破，74名经理层成员全部完成聘任协议和经营责任书签订工作，管理人员竞争上岗、中层管理人员不胜任退出比例均优于集团公司平均水平。

公司始终高度重视规范运作，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健全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经过多年探索实践，公司已经建立较为完善的法人结构和相应组织制度，明确划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营者的职权和议事规则，并随着公司的发展和有关政策法规的颁布不断修订完善。2022年召开了13次董事会、8次监事会和5次股东大会，重大事项依法依规履行了上市公司审议程序，未出现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否决议案情形。

公司根据监管要求制定了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及时披露定期报告和有关对公司生产经营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信息，并履行严格的信息披露保密机制，确保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和公平。全年共披露定期报告4个、临时公告106个，有效保障公众公平知情权。严格执行《内幕知情人登记制度》及相关法律法规，报告期内对公司定期报告及可能对股价产生重大影响的事项，披露过程中涉及内幕信息的相关人员情况作了登记备案，未发生违反管理制度及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

公司制定了一批涉及具体生产经营管理工作的相关制度，使开展各项工作有法可依、有章可循。2022年，公司对

制度体系进行持续修订完善，共废、改、立制度 213 项，用制度管权、按制度办事、靠制度管人的制度体系更加完善。公司深入开展内控合规风险一体化建设，制定了《重要决策事项合法性审查办法》。公司全体职工签订《合规承诺书》。推进锦兴公司印发了《内控合规风险管理办法》，编制《内控合规风险管理手册》《风险评估与内控合规评价手册》《风险清单》，持续健全完善合规管理体系。2022 年 4 月 28 日对外披露了《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对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内部控制的设计与运行的有效性进行评价。

## 二、经营责任

公司努力生产更多符合社会和人民需要的产品，全力为股东创造更大的价值。公司上下主动作为、应变克难，全力以赴抓好能源保供、多措并举深化提质增效，以专业化、精益化、高效化的管理为增强国民经济实力作出积极贡献。

全力完成保供任务。克服极端天气等不利条件，积极应对龙江区域煤电企业经营压力大等困难，圆满完成党的二十大、冬（残）奥会等重要时段电力热力煤炭安全稳定供应任务。全年发电量完成 194.1 亿千瓦时，售热量完成 5903 万吉焦，生产煤炭 1146 万吨，有效保障了民生和经济社会发展用能需求。

资产质量显著改善。2022 年，公司秉承对股东负责的原则，在中国华电集团有限公司的鼎力支持下，山西锦兴能源有限公司成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受让公司持有的金山股份，

公司资产规模、营业收入和归母净利润等主要指标实现根本性提升，帮助改善了现金流、降低了资产负债率，有效缓解公司的资金周转压力，消除了退市风险，为建设跨行业、跨区域一流能源上市公司奠定了良好基础。

提质增效精准发力。公司以如履薄冰的危机感、只争朝夕的紧迫感、重任在肩的使命感，坚持价值思维，坚持以市场为统领，统筹煤炭、发电、供热、资金四个市场和保供要求，加强领导，落实责任，强化激励，深化督导，内强管理，外争政策，咬定目标，加快发展，全力控亏减亏。修订完善公司“十四五”发展规划，大力推进存量资产提质、增量做优。处置低效无效资产、淘汰煤电落后产能。2022年完成富拉尔基热电厂7、8、9号机组关停，持续拓展优质热力市场，完成富拉尔基发电厂35公里长距离向齐齐哈尔市区供热项目工程主体建设，新增热负荷并网面积2254万平方米，实现了绿色转型、资产提质、管理提效目标，增强企业可持续发展能力和核心竞争力。

### 三、安全责任

公司始终把安全发展放在首要位置，秉承“安全就是信誉、安全就是效益、安全就是竞争力、安全责任重于泰山”的安全理念，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并制定隐患排查治理、重大危险源安全管理等相关制度措施，不断完善安全生产监督体系、保障体系，全面夯实安全生产基础，竭尽全力为社会、为电网提供安全稳定的电力热力煤炭供应。

牢固树立“大安全”理念。公司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论述和指示批示，紧跟党中央、国务院安全生产决策部署，坚持系统思维，坚持“两个至上”，强化政治意识、责任意识、风险意识，以推进安全生产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为目标，自觉统筹好发展和安全两件大事，圆满完成各个时期能源保供任务，保持“大安全”良好格局，体现了上市公司社会责任担当。

本质安全基础更加扎实。以“本质安全型企业”建设为主线，扎实推进“安全生产提升年”行动，着重加强安全生产责任落实，确保权责分明，筑牢安全生产第一道“防火墙”。巩固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成果，全面落实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围绕强基础、抓基层、固基本，抓实抓细抓好各项安全工作，持续提升履职尽责、风险管控和应急处置“三个能力”，未发生供热安全事件，未发生一般及以上人身伤亡事故，未发生一般及以上设备及火灾事故，实现了年度安全生产目标。

#### 四、环境责任

公司积极响应国家环保政策，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碳达峰、碳中和”重要讲话精神，持续推进节能减排工作，持续加大资源投入力度，推动能源清洁低碳安全高效利用，实现高质量发展和生态环境保护的协同推进。

持续做好节能降耗工作。2022年，公司以对标管理为抓手，以指标管理为重点，深入开展行业优胜机组创建、机组经济指标竞赛、修旧利废专项行动，集中力量完成7个“止

血堵漏”项目，全部达到预期效果。深化“两型两化”供热精益管理，持续优化供热能耗指标，直供单位热耗同比下降 2.37%；一级网水耗完成同比下降 2.41%；二级网水耗同比下降 4.46%，以精进的生产经营管理，不断提升价值创造能力。

高度重视环保排放管理。积极加强机组、煤矿环保设施安全稳定运行管理，着力实施生态环保风险管控，严格控制污染物达标排放。认真落实重大活动及重污染天气期间各项空气质量保障措施，确保重点时段空气质量保障，展现绿色华电形象。2022年，公司氮氧化物年度累计排放 3515.04 吨、万元产值氮氧化物排放量 3.53148 千克/万元，二氧化碳排放 2552.2 万吨，均完成目标计划。开展矸石场、沉陷区生态恢复治理和危废暂存间、污水处理站、矿井水处理站标准化建设，完成山西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山西锦兴能源有限公司肖家洼矿井及选煤 1200 万吨/年项目环境影响后评价备案意见和绿色矿山“5A”级认证。深化生态环保标准化精益管理，持续优化环保设施能耗指标，同比上年度年大气污染物指标下降 40%。

## 五、员工责任

公司始终坚持“人才是第一资源”的理念，贯彻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严把正确的选人用人导向，积极推进人才强企战略，聚焦公司事业发展，不断完善人力资源管理制度，加快以高层次人才和高技能人才为主体的人才队伍建设，形成了一支结构合理、专业配套、素质优良、忠于华电事业、符合公司发展战略需要的忠诚干净担当的高素质专业化人才

队伍。

保障员工合法权益。公司严格遵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妇女权益保障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加强劳动合同管理，与全体职工依法签订劳动合同。坚持集体合同履行情况检查并向职代会报告，在劳动用工、劳动合同、劳动报酬、休息休假、劳动安全卫生、职业技能培训、保险福利等各方面都严格按照集体合同规定的标准和要求履行。通过不断完善用工制度，合规安排劳动及休息休假时间，按照绩效考核兑现劳动报酬，按时为职工缴纳相关保险，强化职业安全卫生工作，组织职工健康体检，保障职工身心健康，维护了职工合法权益。持续深化“我为职工办实事”主题实践，下拨专项资金，用于疫情防控、困难职工及春节期间坚守一线职工的慰问、班组“职工小家”建设等，有效维护职工生命健康权益和生活保障。结合“安全生产月”活动，深入开展“查隐患、保安全、促发展”群众性安全生产隐患排查和安全文化作品征集活动。持续开展职业健康保护行动暨《职业病防治法》宣传周、“共护职业健康、争做健康达人”等活动。荣获全国“安康杯”竞赛优胜单位。

依法强化民主管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会法》，组织职工参与本单位的民主选举、民主协商、民主决策、民主管理和民主监督。健全完善了《公司职工代表大会制度》《公司厂务公开制度》等民主管理制度，规范和完善了职代会议事内容、规范议事程序。严格按照换届程序、要求召开公司职代会。按照《公司职工代表提案征集处理实施办法》，广

泛开展提案征集，督办相关提案落实。深化厂务公开工作，所属3家企业被授予中国华电集团有限公司厂务公开民主管理示范及先进单位。

多渠道促进员工发展。深入推进员工实践历练和专业培训工作，加大公司系统上下交流工作力度，积极拓展员工发展通道，增强员工实践锻炼，丰富履职经历，拓宽成长通道。完善员工学习平台，组建学习团队，深入推进员工双通道晋升机制，促进技术技能人才成长，组织员工参加多层次、多领域的政治理论、管理知识和业务技能培训，切实通过任职锻炼、多层次培训等方式全方位培养锻炼，提升员工综合能力，丰富工作经验，提高驾驭复杂局面的工作能力，为员工成长成才竖梯搭台。公司在职职工9519人。其中，生产岗位6736人，管理岗位1530人，专业技术岗位943人，服务岗位610人；专科及以上学历6151人；高级职称628人，中级职称1589人，高级技师416人，技师1176人，高级工2701人。职工年度培训率达88%，现有全国劳模5人，全国“五一劳动奖章”6人，中央企业劳模7人，省部级劳模、“五一奖章”104人，地市级劳模、奖章360人，地市级以上工匠132人。

## 六、社会责任

能源保供彰显担当。公司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积极应对新冠病毒疫情给生产运营带来的不利影响，坚决守住“保民生、保发电、保供暖”的底线，千方百计保障电力热

力、煤炭生产的安全稳定供应。克服经营压力，投入资金 1.4 亿元对老旧管网及低温小区治理改造。全力提升供热服务水平，以实际行动保持“华电供热”品牌的良好形象。推进煤炭生产经营稳定有序，为社会用能保障做出了贡献。

喜迎党的二十大、党建亮品牌。持续深化“岗区队”创建，推进党建联建共建，在重大节日、重要时间节点能源案例保供工作中发挥了突出作用。持续深化志愿服务，志愿者服务队积极参与“学雷锋”自然环境保护、送温暖等活动，开展“创新奋进、奋勇争先”道德讲堂，并深入到社区、街头参加疫情防控、捐赠帮扶、敬老助残、文明交通、低碳环保、义务献血等文明实践志愿服务；充分发扬“钉钉子精神”，引导职工投身转型发展、提质增效、改革创新、风险防控等工作，用实际行动传承雷锋精神。

践行“度度关爱”、助力乡村振兴。积极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和中央农村工作会议精神，践行“度度关爱”责任理念，接续推进巩固帮扶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认真履行上市公司社会责任，按照“地方所需，企业所能”原则，公司制定了《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帮扶工作方案》，确定了年度帮扶工作指导思想和工作目标，明确了公司及所属企业的责任分工。积极参与帮扶工作，超额完成帮扶任务。

2023 年，公司将继续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线，内强质量、外塑形象，为社会创造可持续价值，致力于为股东创造财富，致力于与职工共同发展，

为社会、经济、环境的可持续发展做出积极贡献，为创建一流能源上市公司持续奋斗！

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4月27日